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1月12日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就下属子公司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角”）与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贸易事项签订担保函，担保金额为1500万人民币，担保期间为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担保责任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3月31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乙楼2018（集）B106室

法定代表人：张赐安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从事信息技术、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翻译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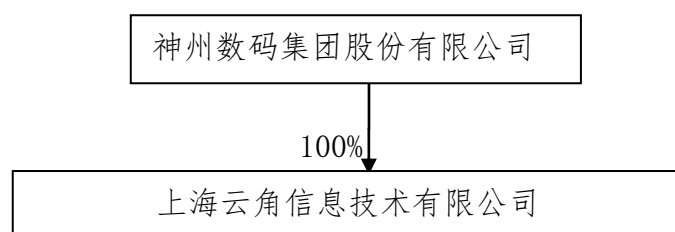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7年11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4207.14	5095.74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7年11月30日 (未经审计)
短期借款	0	0
流动负债合计	546.60	1519.97
负债合计	546.60	1519.97
净资产	3660.55	3575.77
营业收入	3844.15	5010.18
利润总额	1379.65	804.48

截止2017年9月30日,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4259.70万元;负债总额1340.20万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为0万元;资产负债率29.83%。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担保期间
上海蓝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止

四、 董事会意见

根据上海云角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就其与供应商签订主经销商协议并由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的担保资源,解决子公司业务需求,可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海云提供担保事宜。

本次申请的公司担保,将用于上海云角进一步扩大经营业务,有益于公司整

体战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由于被担保方是公司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本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各下属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决策各下属子公司的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公司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内部审计以防范和控制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上述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促进子公司筹措资金和资金良性循环，符合子公司经营发展合理需求；

2、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3、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除为下属子公司及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外，没有其他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截止公告日，不包括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公司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互相担保的总金额为 379.21 亿元，其中担保实际占用额为 152.7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76.67%。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三日